

第九篇

珍賞基督作為贖愆祭的實際

讀經：約一29，林前十五3，彼前三18，二24，約壹二2，四10，加一4，太二六28，來一3，十12

壹 『看哪，神的羔羊，除去世人之罪的！』——約一29：

- 一 作為神的羔羊，基督在十字架上受死，以對付罪性和罪行，除去人類的罪。
- 二 基督這神的羔羊滿足了神公義、聖別、和榮耀的要求——創三24，羅二5，來十二29，九5。
- 三 基督作為救贖的羔羊，在創世以前，就是在宇宙被造以前，就豫先被神知道，卻為我們顯現出來——彼前一20。
- 四 基督是從創世以來，就是從受造之物存在起，就被殺的羔羊——啓十三8。

貳 作為贖愆祭的實際，『基督…為我們的罪死了』——林前十五3：

- 一 保羅在福音上傳給聖徒的第一件事，乃是基督為我們的罪死了一3節。
- 二 『為』的意思就是，基督替我們死了：
 - 1 我們需要祂為我們死，作我們的代替。
 - 2 基督是我們的救主，為我們的罪而代表我們死，好完成救贖——太一21，路二11，徒十三23，提前一15，多二14。

叁 作為贖愆祭的實際，『基督也曾一次為罪受死，就是義的代替不義的，』為要引我們到神面前——彼前三18：

- 一 這裏的『罪』在原文為複數，指我們在外面行為上所犯的罪——來九28。
- 二 『代替』指明基督的死不是為殉道，乃是為救贖。
- 三 基督是義的代替我們這些不義的，為公義的神所審判，好除去我們罪的攔阻，引我們到神面前。
- 四 基督救贖我們脫離罪，歸向神，脫離我們不義的品行，歸向公義的神。

肆 作為贖愆祭的實際，基督『在木頭上，在祂的身體

第九篇(續)

裏，親自擔當了我們的罪，使我們既然向罪死了，就得以向義活着；因祂受的鞭傷，你們便得了醫治』——彼前二24：

- 一 按以賽亞五十三章六節，基督在十字架上的時候，神將我們一切的罪都歸在祂這神的羔羊身上：
 - 1 希伯來九章二十八節說，基督『一次被獻，擔當了多人的罪』。
 - 2 基督一次受死，擔當了我們的罪，並且在十字架上為我們受了審判——賽五三5，11。
- 二 主在十字架上獻上自己作祭物，是在祂的身體裏，把我們的罪擔上了十字架（成就平息的真祭壇）——來七27。
- 三 在基督的死裏，我們已經向罪死了，就得以向義活着；這向義活着乃是在基督的復活裏活着——彼前二24，羅六8，10～11，18，弗二6，約十四19，提後二11：
 - 1 義是神行政的事——詩八九14。
 - 2 我們已經得救，好使我們在神的行政下過正確的生活，就是過一種與神行政中義的要求相合的生活。
- 四 『因祂受的鞭傷，你們便得了醫治』——彼前二24下：
 - 1 一面，基督的鞭傷醫治我們，使我們藉着祂的死脫離罪。
 - 2 另一面，這個醫治點活我們，使我們得以向義活着。

伍 作為贖愆祭的實際，基督『為我們的罪，作了平息的祭物』——約壹二2：

- 一 『不是我們愛神，乃是神愛我們，差祂的兒子，為我們的罪作了平息的祭物，在此就是愛了』——一四10。
- 二 主耶穌為我們的罪作了平息的祭物：
 - 1 基督為我們的罪，將自己當作祭物獻給神，不僅為着救贖我們，更為着滿足神——來九28。
 - 2 藉着基督的代死，並在祂這代替我們者裏面，神得着滿足且得着平息；因此，基督是神與我們之間平息的祭物。
- 三 希伯來二章十七節啓示，基督為我們的罪成就平息：
 - 1 主耶穌為我們的罪成就了平息，滿足了神對我們公義的要求，使我們與神和好。

第九篇(續)

- 2 基督藉着祂在十字架上的工作，為我們的罪成就平息；這就是說，祂為我們使神平息。
- 3 基督藉着平息神的公義以及祂在我們身上一切的要求，解決了我們與神之間一切的問題。

陸 作為贖愆祭的實際，基督『照着我們神與父的旨意，為我們的罪捨了自己，要把我們從現今這邪惡的世代救出來』—加一4：

- 一 基督雖然是為我們的罪釘十字架，但祂釘十字架的目的乃是要把我們從現今這邪惡的世代救出來：
 - 1 世代是世界這撒但系統的一部分。
 - 2 世代是指撒但系統的片段、方面、以及現今時髦的表現，為撒但所利用，篡奪並霸佔人，使人遠離神和神的定旨。
 - 3 現今的世代乃是撒但世界系統現今的部分—約壹二15。
 - 4 罪是屬魔鬼的，現今的世代是屬撒但的一羅十二2。
- 二 沒有基督的釘十字架，我們無法對付魔鬼所藏於其後的罪，或撒但所藏於其後的邪惡世代—加一4：
 - 1 基督為我們的罪被釘十字架，要拯救我們脫離這邪惡的世代。
 - 2 我們若要蒙拯救脫離現今這邪惡的世代，我們的罪必須受對付。
- 三 按加拉太書的全文看，一章四節所說現今這邪惡的世代，是指宗教世界，世界的宗教系：
 - 1 這由六章十四至十五節得着證實，那裏把割禮看作世界（宗教世界）的一部分；對使徒保羅，這世界已經釘了十字架。
 - 2 基督為我們的罪捨了自己，目的要把我們從宗教，就是現今這邪惡的世代救出來；對保羅時代的信徒和今天的我們，原則都是一樣的。

柒 作為贖愆祭的實際，主耶穌說，『這是我立約的血，為多人流出來，使罪得赦』—太二六28：

- 一 主的血乃是神的公義所要求的，為使罪得赦免。
- 二 沒有流血，就沒有赦罪—來九22。

第九篇(續)

三 主的血已經流出，使罪得赦；新約也憑祂的血得以成立——路二二20：

- 1 主耶穌的血為我們成就了完全的救贖，使我們一切的罪都得赦免。
- 2 祂的血滿足了神的公義，又救贖我們脫離墮落的光景，回到神面前，並回到神的福分裏。
- 3 基督作為贖愆祭死在十字架上，流出祂的血來，使新約得以成立，信徒的罪也得以赦免——太二六28。
- 4 『祂兒子耶穌的血也洗淨我們一切的罪』，並且神『是信實的，是公義的，必要赦免我們的罪，洗淨我們一切的不義』——約壹一7，9。

捌 作為贖愆祭的實際，基督『成就了洗罪的事，就坐在高處至尊至大者的右邊』——來一3：

— 『這一位既為罪一次獻上祭物，就永久在神的右邊坐下了』——十12：

- 1 基督為着罪將自己當作祭物獻給神，就把罪除掉了。
- 2 祂永久在神的右邊坐下，乃是除罪的事已經成就的標記和證明——12節。

二 基督已經『成就了洗罪的事』——一3：

- 1 在三節裏，『洗罪』指明我們的罪已被洗去了。
- 2 基督已經一次永遠的成就了洗罪的事；祂那一次的流血，成功了永遠的洗淨。
- 3 照利未記十六章的豫表看，主耶穌是把祂的血帶到天上的至聖所，灑在神面前，為我們的罪成就平息，使我們在神面前『得以潔淨，脫盡一切的罪』——30節，來十二22，24。

三 基督藉着永遠的靈，將自己獻給神，因此祂獻上自己是一次永遠的，並且藉着祂的死所完成的救贖也是永遠的，有永遠的功效——七27，九12，14。